

泉台管办〔2023〕8号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泉州台商投资区 2023 年服务企业用工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直有关部门，省、市驻区有关单位，区属国有企业：

为企业用工、促进辖区劳动力转移，经区管委会同意，现将《泉州台商投资区 2023 年服务企业用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台商投资区 2023 年服务企业用工工作方案

为做好 2023 年企业用工服务工作和返乡农村劳动力的就业创业工作,有效缓解企业用工压力,促进岗位供求双方精准对接,特制订 2023 年服务企业用工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多形式开展保障企业用工系列活动为手段,用好新一轮促进就业创业和支持企业稳定发展的优惠政策,服务企业用工,做到精准对接、精细服务,营造良好用工环境。全年举办 20 场以上企业用工大型招聘会,提供 1 万个以上工作岗位;组织 20 家以上企业分批赴贵州、陕西、吉林、云南等劳动力资源丰富省份招聘用工,开展省际劳务合作。

二、主要措施

(一) 完善劳动保障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农村基层公共就业服务,拓展就业信息服务渠道,着力提升基层平台就业服务能力。6 月底前,基本建立区、乡镇、行政村三级覆盖、资源共享的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为企业、劳动者提供全方位的就业服务。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提升区人力资源产业园发展水平,壮大人力资源服务业。2023 年 4 月底前,各乡镇至少设立一个“零工市场”,帮助有用工需求的企

业与灵活就业人员实现供需对接。

（二）开展企业用工招聘活动

按照省市的统一部署，结合我区实际，在特定时期针对不同对象，开展各类专项活动，营造良好的就业氛围。

1. 举办招工引才对接活动。举办“春风行动”新春招聘会、企业用工金秋招聘会等各类线下招聘会，组织辖区企业用人单位入场参加招聘，组织历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农村富余劳动力、残疾人、退役军人等各类务工人员入场求职，为用工单位与劳动者之间牵线搭桥。

2. 开展企业用工信息化发布与微服务。建立我区规模以上企业微信群，通过微信群及时掌握我区企业招聘和用工情况，及时了解企业用工趋势，及时互通信息。同我区移动、电信运营商建立长效合作机制，运营商根据我方提出的企业招工信息发布要求，对信息接收者进行条件筛选，定期对我区企业招工信息进行短信、微信精准推送。

3. 搭建线上用工服务平台。通过“亲清家园”、泉台人力银行以及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等网上平台、媒体发布企业用工信息。持续打造“就业在台商”招聘品牌，持续开展线上直播带岗活动。

（三）引导本地劳动力培训转移

1. 引导本地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各乡镇要认真摸清外出务工人员的家庭结构、联系方式、技能特长、外出务工地点和

返乡就业意愿等基本情况，分门别类建立外出务工人员基础台帐；同时根据企业用工需求及时将就业岗位信息传递给返乡务工人员，协助双方做好对接工作。

2. 建立农村劳动力信息库。依托信息化管理手段，准确掌握全区农村劳动力储量、结构和外出劳动力的数量、流向、年龄结构、文化程度以及用工信息等情况，摸清摸准全区农村劳动力基本情况、转移情况、剩余情况，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的动态管理。3月底前，初步建立区、镇、村三级农村劳动力信息库。

（四）拓展对外招工渠道

1. 积极开展省际劳务对接。组织企业走出去，与重点劳务协作城市举办各类劳务对接活动，在当地举办我区企业引工用工推介会，打造优质用工品牌，扩大影响力；继续组织企业进驻省外人力资源丰富地区的人力资源市场招聘，深入省外乡镇、村建立村企合作平台，开辟更多、更稳定的人力资源输入渠道，积极参与全国人力资源市场的开拓竞争；在具有较大辐射影响的省会人力资源市场举办高级人才（技工）招聘会，为企业引进高级人才和技术员工。

2. 建立异地招工点常态化招工引才。扩大与贵州、云南、四川、甘肃及河南等人力资源富余地区深度合作，联合异地商会与外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力资源机构对接建立招工点，开展常态化招工引才活动。

（五）推进校企合作

搭建校企合作平台，带企业进校园，与内地职业院校数量较多的城市开展校企对接，合作开展订单式培训、企业委托培训，组织我区品牌企业走进异地校园招聘。在合作较好的城市，不断总结经验，推广“一校多企”“一企多校”校企劳务合作模式，建立稳定的人力资源储备基地。组织企业参加人社部举办的年度“全国高校毕业生巡回招聘活动”，参加“闽西南”校企对接会、“闽西南”人才交流大会，带领我区企业与全国各高等院校对接合作，搭建校企长期合作平台。在全区开展企业进校园精准对接系列活动，分层级、分行业召开“专企对接”精准招聘会，实现专业学生和对口企业精准对接。

（六）建立企业淡旺季员工调剂机制

鼓励和引导行业协会、村基层就业服务平台、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等社会组织协调二三产业之间、用工余缺企业之间短期借用或错峰调配。引导不同行业属性的企业进行淡旺季员工交流，督促关联企业签订员工交流协议，防止出现用而不还等问题，避免企业在淡季解雇员工、在旺季招不到员工。

（七）落实各项引才政策

根据我区实际，出台服务企业用工政策，帮扶企业转型升级，减轻企业负担，并采取有效措施，简化手续，规范流程，强化政策落地。用好用足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做好各项就业创业补贴政策。制定出台用工奖励政策，

提高补助标准，及时足额兑现用工服务相关奖励，确保相关奖励政策发挥应有作用。

（八）加强劳动力技能提升培训

加大对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力度，引导和鼓励广大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自主创业；加快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通过镇和村就业服务平台，及时向有转移就业愿望和求职登记的农村劳动力提供招用工信息和职业介绍，引导其向非农产业转移；组织我区企业职工积极参加技能培训，提升职业技能水平，适应和满足社会需求；开展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培训等，努力提升就业人员的素质与能力，为有效就业奠定坚实基础。

三、工作要求

1. 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作用，广泛争取有关部门、群团组织、社会机构的支持，协调行动，形成合力，优化提升用工服务。

2. 提升就业服务。各乡镇要做好农村劳动力情况摸底及数据信息采集，建立农村劳动力信息库，进一步挖掘农村富余劳动力，推进农村劳动力就地就业，建立区、乡镇、行政村三级覆盖、资源共享的公共就业服务平台。

3. 加强宣传引导。各乡镇、区直有关部门要认真总结活动中的各种经验，要大力宣传用工服务的积极成效，深入挖掘用工服务保障的经验做法，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及相关数据及时报送

区民生保障局。

附件：2023 年泉州台商投资区就业服务系列活动安排表

（联系人：黄美雄 联系电话：27390571）

附件

2023年泉州台商投资区就业服务系列活动安排表

活动时间			活动类型 (对内/外出)	活动名称及地点	组织单位
年	月	日			
2023	1	上旬	对内	开展企业用工情况调查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1	中旬	对外	赴贵州省开展招聘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1	下旬	对内	编印台商区企业用工招聘信息汇编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2023	2	上旬	对内	举办台商区“春风行动”暨新春企业用工大型公益招聘会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2	中旬	对外	赴陕西省开展企业用工招聘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3	上旬	对外	赴吉林省开展企业用工招聘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4	中旬	对外	赴山西省开展企业用工招聘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5	中旬	对外	赴三明、南平开展家政服务业山海协作劳务对接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6	下旬	对外	赴云南省开展招聘对接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8	中旬	对外	赴四川省开展招聘对接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9	下旬	对内	举办企业用工金秋招聘会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10	下旬	对外	赴宁夏开展招聘对接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各乡镇
2023	11	中旬	对外	赴江西省高职院校开展校企对接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2023	12	中旬	对外	组织企业参加闽西南校企对接会系列活动	区民生保障局、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